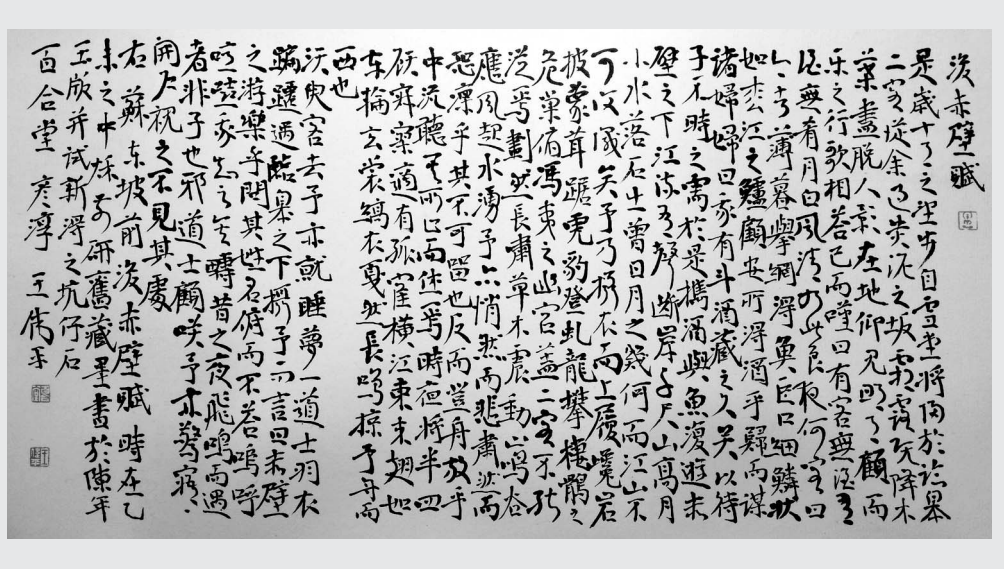


简淡人生 至臻追求

——王伟平先生访谈录



来就没有人应了。吃午饭的时候，日本的望月先生看到我说，“王先生，看到您拍了，我就让了哦。”另一个朋友则说，“人家给我的标的是四万哦，后来我打电话给对方说了情况，就不抢了。”

他们都知道我是自己用的。

李晨：您人缘真好。

王伟平：其中一锭明代程君房墨碎了，完整的在西泠拍到过六万，现在我看已经要十六万了，这段墨敲掉过角，品相稍微差一点，对我来说是没有什么关系。问题是，敲下来的一小块倒是可以用，剩下的一大块不知怎么用才好了。我自己用钢丝锯过一段墨，会落屑，墨都浪费了。好的墨很紧，而且墨有胶水，钢丝进去就塞住，很难锯。周慧珏曾送我一块翁方纲墨，说是吴子建敲开的，结果都粉碎了，现在要是放着也值大钱了。

李晨：王老师，乾隆墨到底好在哪里？

王伟平：乾隆墨墨色分明，写在好的扇面上，层次非常丰富。好的墨会在扇面上呈现很好的光泽，如果是差墨就反映不出来。墨汁虽然也是乌黑的，但是墨汁很黏稠，而磨出来的墨色浓，书写时却能体验到很好的流动感，很薄的时候就已经乌黑了。我相信磨墨写的字一定会比墨汁写出来的保存时间久。毕竟墨汁用了碳黑等添加剂，渗透性也差。造假画必定要用老墨，用新墨上去完全不中，肉眼就能识别，这也是近年来古墨价格上涨船高的原因之一。这些只有试过了才能体会，旁人看起来不一定能理解。明朝也有好墨，只是乾隆年间因为皇帝喜欢，所谓“上有所好”，底下的工匠、工艺、用料自然都是极讲究的，况且能把三两、四两的大墨做得如此精到，一定是好墨。嘉庆、同治、光绪年间都有好墨，要看工匠。还有一些乾隆年间仿明朝的墨，很好的，也应该算是乾隆墨。

李晨：纯粹收藏和实际使用还是有区别的。

王伟平：是的，前人为为了防止墨走散，常在墨块表面涂一层生漆，这样花粉颜色会被盖掉，影响收藏价值，但对使用、保存倒是好的。我有几锭汪心农制随园主人袁枚的乾隆墨，就曾经被涂过生漆。

我现在是有几百锭墨，但比我墨收藏更丰富的人很多，只是他们不用，我觉得墨是非常贵重的，但是墨的功能第一条就是写字用的，要物尽其用。

“文革”前磨墨写字的人也不少，用的墨也很好。20世纪60年代，华东局有个领导喜欢磨墨写字，去朵云轩买好墨块存在那里，由朵云轩的职工每天磨一小瓶，下班坐司机拿一个空瓶去换，如此往复。70年代，画院有很多好墨，中日交流的时候，日本人也不讲究，乾隆墨用一缸水磨，写大字，蛮可惜的。

李晨：您曾经在一篇文章中谈到“用墨比用笔更难”，这里的笔墨是指什么？

王伟平：这句话不是我说的，谁说的我也是“得鱼忘筌”了。用笔难，用墨更难，画叫“墨法”，书法叫“摄墨”。一笔下去，要把墨抓住，这就是“摄”，当然这和纸笔也很有关系。“人木三分”这个故事说王羲之在木板上写字，刻字的人发现字迹透入木板有三分。故事肯定是假，但它说明一个问题，墨要纵向下，不能横向渗透，这个难度很高。用笔虽是中锋，但是质量未必能到，厚度未必能到，怀素说的“如锥画沙”，就是墨要往下渗。为什么叫“折钗股”，因为金属是有厚度、有质感的。谢稚柳说，不是中锋，其实就只看结果，看你的线条是否有质感，笔画要有深度，向上、向下的纵深。

李晨：王老师，听说您写字只用狼毫笔。

王伟平：用笔，我所有跟到的先生，模仿的人，钦佩的人，用的都是狼毫笔，现在用狼毫笔的人不是很多，戴小京算一个。但是戴小京和我用的笔不一样，他喜欢用非常尖的笔，我用的笔，锋以上部分要饱满，下去就要有东西，要厚重。谢稚柳先生说，晋唐一路字，都不用很长的锋。

我年轻的时候也用兼毫笔，那时候叫“调和”笔，由一半羊毫、一半狼毫调和制成，现在兼毫笔是中间狼毫，外面披羊，叫披羊狼毫，有时还夹杂点尼龙丝，尼龙丝流动性太强，存不住墨，这样就很难掌控了。以前还有分鬃笔。夹点猪鬃，叫四开，八开分鬃，现在已经没有人做了，从前戴月轩能做。我也用过徐葆三做的笔，兼毫笔做的最好非他莫属。羊毫笔做的最好是贺莲青，最好的狼毫笔出自东北的福顺笔行。现在都没有了。

李晨：您对宣纸有没有特别的要求呢？

王伟平：我写小楷喜用玉版纸。当年画院每个月发十张，这种纸揉一揉再摊平，像布，不像纸，这就是好的玉版纸，皮料足。但是现在用生宣写小楷的人不多了，多数是用半生熟的。其实这就涉及到“摄墨”的问题，半生熟的纸无法渗透下去，还是浮在上面的，而生宣要渗透下去就比较吃力。

经常有学生会说，“王老师，我来帮你磨墨吧。”其实别人磨出来的墨自己不一定称心，比如我写一千个字要磨十几次，每次的浓淡如何靠自己掌握。有

时是自己故意的，磨好墨起始一笔会多蘸一些，一张字让它有些自然的墨浓墨淡，不要都一样。
黄仲达：今天听您谈了这么多，我懊悔了，上次请您写的扇面，我看到落款写得也是用的乾隆墨，这么好的墨，我的那张扇面太普通了。
王伟平：对啊，扇面普通效果就会差很多。周同法曾经拿来一张旧扇面，老的荣宝斋扇面，墨色在上面表现力非常好，我写好放在网上，自己同门的群里，张洁明看到了马上来问，“王老师，这张扇面我收押行不行？”我说，“不行啊，不是我的。”后来，周同法来了，我说，“同法，这张扇面不还你了，写得墨色很好，我想留下来，要还你也有办法，你家里再去找一张一样的扇面来换。”后来他找来了一张一样的。

朋友之间请我写扇面，扇面好肯定划算，越是好的扇面我越是写得多。很久以前，有人请我写扇面，扇面不太好，我想就用墨汁写算了，没想到反面马上透出来，后来还是磨了墨写，果真就不透了，磨墨和墨汁区别还是蛮大的。

去年，我去日本买了一些磨墨制成的墨汁，大概人民币四百左右一瓶，比普通的墨汁好一点，但总是差口气。所以我对笔墨纸砚还是比较讲究。
黄仲达：您是一直都考究。这么些年接触了这么多人，您是最讲究的了。
王伟平：我写字没有目的，像玩一样，书法是有瘾的，工具好一些，写字的兴趣就更好。
黄仲达：有些人有条件也未必会这么讲究。
王伟平：我有条件一定就去买劳莱斯斯了。（笑）我13岁就已经有不下五支金笔了，派克、威迪文、犀飞利、浪琴、关勒钹，我的50型派克笔最起码有十支。还曾经在广交会上花18元买过一支英雄金笔，英雄100型超派克。我现在收藏数十支好笔，其中一支意大利笔，大概六七万，限量版，别人做不出，工艺好，出水快，用一世也不会坏，非常耐磨，有兴趣一会儿拿给你看看。

李晨：看来您在钢笔字上也下过大力夫。
王伟平：说起我练习钢笔字，可能对你们也有些参考。邓散木、白蕉的钢笔字都是很好的，我写钢笔字是向邓散木“学生意”，邓散木钢笔临的《九成宫》，都是有起伏的，起笔收笔都看得到的。那时单老师让我去买菠萝笔尖来写钢笔字，我不知道什么叫菠萝笔尖，后来问了任政先生，任先生说邮局里用的那种蘸水笔，美国产的，旧货商店有，后来确实买到了，144个一盒，蘸水钢笔笔头软的，可以有起伏，但是有个问题，一用就锈掉了。

李晨：看来您在钢笔字上也下过大力夫。
王伟平：说起我练习钢笔字，可能对你们也有些参考。邓散木、白蕉的钢笔字都是很好的，我写钢笔字是向邓散木“学生意”，邓散木钢笔临的《九成宫》，都是有起伏的，起笔收笔都看得到的。那时单老师让我去买菠萝笔尖来写钢笔字，我不知道什么叫菠萝笔尖，后来问了任政先生，任先生说邮局里用的那种蘸水笔，美国产的，旧货商店有，后来确实买到了，144个一盒，蘸水钢笔笔头软的，可以有起伏，但是有个问题，一用就锈掉了。
李晨：钢笔字和毛笔字好像不一定能互通吧？

王伟平：用毛笔的方法来写钢笔字两者就有关系了，而且对提高软笔书法有很多好处，尤其是写小楷。因为结构是一样的，线条是一样的，钢笔更方便，可以事半功倍。

我原先住延安路，搬家的时候从阁楼上理出一大摞以前临的钢笔字，方格子的练习本起码有四五十本，都是抄写的毛主席诗词；另外我用拷贝纸摹帖，摹的《九成宫》、《圣教序》，有四大捆，少说有上万张。

李晨：您学书过程中临得最多的是什么帖？

王伟平：60年代初我写《九成宫》、《庙堂碑》、《圣教序》，差不多有五六年时间不换帖。我曾经在《论书帖》中也写到过：凡学书须有主旨，使一家熟谙于胸。此亦即所谓“枕中秘”者，然后可泛涉，取之舍之，贯通融合，久之当得自出机杼。若朝三暮四，浅尝则止者，虽放言临古百家，离帖便是自运，任笔为体，聚墨成形，终难成就。

70年代，我曾迷恋黄山谷，写了有两三年，图书馆出了一本《纪伏波神祠》，后来又从日本买了《李白忆旧游》，一本行书，一本草书，接着又写了《廉颇蔺相如传》、《诸上座》，同时期我临了《八大临蔡邕》，小楷也花了大量时间写《黄庭经》。

李晨：您在黄山谷上下了这么多功夫，怎么在您的书法中似乎没有看到黄字的明显特征？

王伟平：黄山谷有一段时期我临得挺像的，我叫学生尽量不要写宋朝人的东西。我不是自己说自己厉害，我还是能跑出来，但很多人是跑不出来的。我能从黄山谷里面跑出来，也是因为我不是上手就写的他，最早我写了《大观帖》，所以再怎么进去，不会根深蒂固。

宋四家太聪明，个性太强。像白蕉绝对不会去碰宋朝人的东西，董其昌尽管对米南宫推崇备至，但他也不碰。能从宋四家走向成功很难，我指的成功是很高的那种境界。我从72年开始写黄山谷，73年有一段时期临过王铎，米南宫的字没有学过。我学黄庭坚只取他两点，一是他的点法，我觉得黄山谷的点是最好的，有点接近柳公权的点，比较圆，叫“豆瓣点”；第二是我接受了黄山谷的理念，用笔送到底，也就是颜真卿《述张旭笔法十二意》中的“点画皆令完成”，宋四家中他做得最好，其他结构基本我都没学他。

李晨：您曾说自己的草书受八大影响比较大，您取法八大哪些理念呢？

王伟平：第一是平和；第二是简单；第三叫“看似随意”。

有人说八大不会提按，其实是错误的，只要能“折钗股”，能转过来都有提按，折也好，转也好，没有“轻”是过不了的。

李晨：在您的论书帖中提到曾向日本良宽取法。

王伟平：是的，上世纪90年代，我花了很大力气来写良宽，他的草书和八大是异曲同工的，但是他的字有褚遂良的痕迹，我没有写过褚字。我也写过弘一，弘一是从魏碑出来，尽管他的字非常平和，但细看转折处有魏碑痕迹。弘一的木刻水印《金刚经》，我临过四遍，我取法他一点，他的字点画与点画之间多不连接，点画不连接难度很高，起笔收笔都需要交代清楚。弘一法师的理念和颜真卿“点画皆令完成”是相符的。收笔一定要圆满，一根线条里面要有血、有肉、有骨、有筋。一个健康的人要有力气，脂肪含量量少，一样道理。

黄山谷做到了，弘一做到了。你去看弘一的字，每一笔都是送到位的，最后能刹得住。所以我常和学生说《述张旭笔法十二意》这本帖除了练字，也可以作为鉴赏书法的基本标准。

李晨：您谈笔法曾提到一个新名词叫“等锋”，能

具体谈谈么？

王伟平：“等锋”是我近年来写字用笔体会总结出来的一条，行笔要等到笔锋直了才能转折，没等到一定是偏的，动作要轻，必须要提起来，直到笔尖立直才能偏。

另外，写字要有快慢节奏，有的地方不能快。快慢都是相对的，我说可以快可以慢，看你锋等到了没有？开汽车一样，开F1的人技术到了，就能快，一般人不行。但是也不能一味地等，要用最简单的动作达到最佳效果才是最正确的。我把自己的理论变成自己的感悟了，至少前后是不矛盾的，把我的想法说出来，怎样把字写好，这种方法是可能把字写好，也未必就一定写得得好。但是有些方法是不可能把字写好的。

谢先生说，写字要眼高手低。写字没有捷径，只能说少走弯路。

李晨：那“锋”怎样算是等到了呢？

王伟平：动作太多不对，锋到了再滞留，又错了。我曾经说“留处则行，行处则留”，要转弯一定要到十字路口才能转弯，但是到了转弯道应该要转了还停着，人家要按喇叭了。

所以，第一就是要简单，结构用笔都要简单，但是要好、要对。有些老先生也未必都能做到这点，没有一个人是没有缺点的，要继承前人的长处，但是又不能过份。

李晨：您曾经说写字要和这个社会的气息相通，这个气息指什么？

王伟平：现在的气息分两种，一种是对的，一种是不对的，流行的。我指的气息是人文的，孙过庭在《书谱》中写到，“古不乖时，今不同弊”。“古不乖时”要通现在的人，“今不同弊”不能流于当下的时髦的风气。我是指的这个气息，两者是辩证的。

李晨：那您觉得当下比较正确的气息应该是什么方向呢？

王伟平：我的气息未必你认同，反之，你的气息也不一定正确，书法家都是固执的，后人是否肯定你，都是后人的事情。往往问题就出在眼睛上，其实也就是想法，对审美的观点。就像你相信这个医生，那么他说的都对，不相信都错。被市场接受也不一定就好，余秋雨说“艺术(书法)水平、书法接受程度和书法的价值是三个平行的坐标”，可能水平不高，但是市场价值高，反之亦然，三者都上去最好，是最理想的结果，但往往不是如此。

李晨：您的百合堂中已有近百学生了，最后，请您再聊聊教育传承吧。

王伟平：其实我一直都在谈这个问题，来百合堂学字的人，都是相信我的人，我要把我的想法灌输给他们，我认为是对他们有帮助的，但也未必每个人都接受。

我以前也收过一些学生，2013年初才正式以百合堂的名义第一次举行了拜师仪式，很多学生也是书协研究生班的学员。现在百合堂一年总会搞几次活动，今年可能还要办一次展览。我也对学生说我现在的理念像手机一样是7.0版，马上升级到8.0版了。七十岁以后的体会说给大家听，都是我的经验教训总结出来的。以前我们拜老师，老师不会这么说的，都是很简单的，如果学生能接受，我觉得现在的老师已经是竭尽所能，没有保守了。我对学生是批评居多，但所有批评都是善意的，以前还有同行竞争，现在对学生不存在这些问题，学生写得好是老师的光荣。以前单先生也没说我好过，只是提意见，好的不用多说，谢先生也是如此，只是指出不足。我现在能记得老师对我的教导，最多的也是这些话，对我自己有点指，有帮助。

李晨：再次感谢您接受采访，祝王老师身体健康，等您的8.0版出来，再来采访您。

对自己喜欢的东西有追求，甚至近乎奢侈；对生活态度，又是极其简淡，毫无刻意。先生说，活在当下，很多烦恼都是自己的性太强而导致的。自然而然，岁月静好。

墨苑传奇四百年

墨言

曹圣臣的抉择：公务员还是自主创业？

《曹氏家谱》记载：“第二十四世，恩贡生裁取布政司经历显考茂庵府君曹公，以植公三子，讳圣臣，字昌言，号素功，原名濡昌。顺治入歙库。生于万历乙卯年正月二十五日，殁于康熙己巳年二月初五。”曹圣臣出生在安徽歙县岩寺镇，也就是现在的黄山市徽州区东部，这里可是个好地方。唐朝，此处曾建有许多寺庙，当时僧侣数百之多，因寺庙建在石壁岩洞前，得名“岩寺”。明朝洪武年间，岩寺已有一定的规模。至清朝，这里更是商户云集的繁华重镇。

明汪道昆《太函副墨》中有“岩镇什七贾而什三儒”之说，可见此地多徽商，教育蔚然成风，经济发达，文化繁荣。

曹圣臣从小就读书写字，他原名濡昌，从他后来改名为圣臣，就可以看出家人对他的厚望。但他幼时适逢明万历末年，时局不太平，也就没有一本正经去准备科举。反倒在读书做学问的过程中喜欢上了墨。

《曹氏墨林》自序中写道：“余垂髫癖嗜客卿，尝欲聚天下之名烟，囊而藏之，以供把玩。凡得一丸半笏，不敢轻置以负所好。惟时程氏以墨名，天下珍之久矣。余与程氏世好，故程墨余得肆藏焉。然恩拘于一见，不足以上溯古人，因取秦汉而下以墨名者，不下数十家，第未一窥以慰饥渴，徒博空名，以口为实，亮足悲矣。嗟乎！物往名存，又焉知非古人之幸耶？约略言之，若六朝之张氏，唐之祖、陈、奚、五季则奚氏父子，宋则蔡张常沈潘王陈苏辈，元之朱万初，是皆以墨著名者，今不可复见。独明季罗氏之墨，或开裂无完形，磨残而过半者，间一见之。盖其法必师古而创以心裁，易松

骨以桐液，以是罗氏较胜于古人。程承罗之法，治之益精，故程于世为特著。”

曹圣臣从小就喜欢收藏名家的墨。古时候读书人大都家境殷实，所以供应他们的笔墨纸砚自然是琳琅满目、价格不菲。而歙县又是徽墨发源地，墨肆遍布，读书人在一起讲究墨趣，探讨墨理蔚然成风。曹圣臣从小耳濡目染，自然而然喜欢上了研究好墨。

明嘉靖万历年间，当地著名的制墨家有罗小华、程君房、方于鲁，成三足鼎立之势。罗小华成功地采用桐油烟和漆烟的制墨方法，改进了配方，使徽墨浓涂淡抹，耐致横生，质地精良亦书亦画。而程君房、方于鲁则在桐油烟和漆烟中，加入麝香、冰片、金箔、珍珠、玛瑙等名贵原料，制成了质地更好的超漆烟墨。

明代制墨家邢侗在《墨谈》中对罗小华、程君房、方于鲁三家做了中肯评价：罗小华是豪游哲臣，程君房可称墨家董狐，方于鲁称得上末季乌衣侨胄。

不过买墨可不是什么小花钱，更何况是名家的墨，好几两银子一笏呢，成套的好墨更是价值几十两。还好曹家家境不错，不但有能力让孩子读书，也有零花钱满足他的嗜墨雅好。而且曹家与制墨名家程君房是世交，所以曹圣臣收藏的墨里以程氏墨最多。他认为程君房虽然沿袭了罗小华的制墨法，但技艺更加精湛，成就超过了前人。

作为爱墨者，越是懂得墨中精髓，越是不满足仅仅作为使用者的心得，还想与制墨家切磋技艺。

徽墨分“歙县”和“休宁”两大派，当时，休宁墨派的吴叔大与曹家有亲戚关系，曹圣臣就常去吴叔大的墨肆“玄粟斋”实地观察，与墨工们一起探讨技艺。曹圣臣本就爱墨如痴，这一进此门便一发不可收拾。

后来吴叔大年纪大了，看曹圣臣

对此十分热衷，便由他将墨肆承接了下来。歙县本就商业繁荣，曹圣臣盘下一间商铺作坊倒也十分平常。此时他已成家立业，国家也改朝换代，到了清顺治年间，政局趋稳。

《墨林初集》素功《自序》：“……会熙朝定鼎，首重右文，余方刻意窗窗，副作人之雅化一啖嗜好，谢去不事。迨岁铏己未，始受知于李衡文，越五年，以明经贡于乡，又七年，投藩幕，考选有定期，不得即入仕版。家居多暇，复寻旧好，用是造烟、修药、计料、和胶，直欲追踪古人而垂示来兹者也。”

曹圣臣到了顺治元年(1644)已经三十岁了，这时国家经历战争，又重新安定下来。清朝定鼎之后，崇尚文治，恢复科举，曹圣臣终归是读书人，没有不向往仕途的道理，即便已过而立之年，也重新起了考科举的念头。

他便将制墨这一嗜好“谢去不事”，而“刻意芸窗”，读书备考。清顺治十二年(1655)，他从学于李衡文，中了秀才，此时他已四十岁了。5年之后，以明经成为贡生，年四十五岁。因有一定的候补期，所以短期之内也没有实职。

此时曹圣臣已经五十多了。回顾他的科举经历，也是十分曲折的，好比说：三十多岁“入歙库”就读地方大学，近四十岁中了秀才，相当于通过公务员考试，到了四十五岁选为贡生，等于进了青年干部培训班，就是一直候补着，等哪里岗位有空缺了再去面试选拔。

此时他“家居多暇”，又想起了制墨业，正式接手“玄粟斋”墨肆。因为是康熙年了，为了避讳“玄粟斋”改名“艺粟斋”，自此，他凭借吴叔大原先的基础，正式建立起自家的“曹素功”墨业。

冯云骕也在《曹氏墨林》中题到：“新安曹子素功，读书探奇士也，由明经投藩幕，需次之余，寓意于墨，炼质既精，取式尤古。始以自娱，继乃公世，海内临池家莫不珍异之。”

那么，曹圣臣是不是最终放弃了仕途，选择从商了呢？

（未完待续）